

香港復康聯會／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和社區照顧服務的規劃和質素」的意見

(向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提交的意見書)

(23/4/2013)

背景

香港復康聯會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聯會）屬下的「智障人士服務網絡」連繫本地超過 40 個智障復康機構和自助組織，一直密切跟進與智障復康服務相關的議題。就今次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討論「殘疾人士家居照顧和社區照顧服務的規劃和質素」，智障人士服務網絡綜合了業界共同關注的事項，期待政府當局能夠作出考慮及具體跟進。

關注事項

1) 確保地區支援服務、日間服務及住宿服務三線平衡發展

聯會認為地區支援服務、日間服務及住宿服務為有不同需要的服務對象提供各類所需服務，以發揮不同層面的功效。三類服務之間應互相配合，卻不能互相取替。而聯合國《殘疾人權利公約》第十九條亦有強調殘疾人士的選擇權，故此三類服務應平衡發展，以讓有不同需要的殘疾人士能按本身的情況選擇合適服務。

2) 檢討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

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自 2009 年 1 月推行至今，已超過四年，當中從日常營運取得的經驗尤其可貴。故此，政府應把握與非政府機構的服務合約更新的機會，進行服務檢討，當中包括五個嚴重殘疾人士日間照顧服務、就 60 歲以上復康治療服務使用者應使用長者服務抑或康復服務，署方應有清晰的指引、中心開放時間以及人力資源配合等。

3) 正視復康服務人手不足及處所的問題

殘疾人士需要不同的專業治療以持續復康。然而，復康機構長期面對專職醫療人員的短缺問題，嚴重影響服務的提供。

根據聯會早前回應專職醫療人員短缺問題所收集的數據顯示，物理治療師及職業治療師的空缺比率分別為 19.38% 及 13.38%，註冊護士 (精神科) 人手短缺最為嚴重，為 69.77%，而臨床心理學家以及登記護士的空缺情況同樣需要正視。

在服務處所方面，現時尚有一間殘疾人士地區支援中心仍未有覓得永久會

址，其他亦有未達所訂標準面積的服務單位，令服務推行受阻。因此，有關當局必須進行長遠的人手及處所規劃，以期在可見的將來徹底解決上述兩方面的問題。

4) 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的發展

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在推行時有其既定的服務模式，然而，累積近三年的運作經驗後，聯會期望新服務可按服務使用者的實際需要作出調整，提高其服務彈性，例如加強接送及陪診服務，認受家居改造跟進以及家長支援服務的服務數字。而計劃即將於 2014 年 3 月常規化，將服務擴展至全港各區以及非輪候院舍的嚴重殘疾人士，有關當局應考慮將此家居服務融入於現有以區為本之相關服務，減少及避免服務重疊；署方亦應宜儘早就「非輪候院舍的嚴重殘疾人士」作出界定，以釋各界疑慮。

5) 暫宿服務的重要性

暫宿服務可紓緩殘疾人士家人及照顧者的壓力，以稍作休息或處理個人事務，其重要性不容忽視。然而，有業界反映暫宿服務受著取消活動工作員的職位而影響，使有需要的殘疾人士得不到適切的服務，故聯會促請有關當局留意，確保服務得以延續。

6) 點到點交通接送服務的重要性

殘疾人士使用服務最大的障礙是缺乏點到點交通接送服務，這缺乏影響了有需要服務的殘疾人士使用服務的基本權利。

7) 增加家居為本之支援服務

參考日本及美國的地區支援服務，殘疾人士可按需要聘請家務指導員到戶，提供個人化的獨立生活指導及訓練。此種嶄新的服務模式，為殘疾人士提供以人為本的家居支援，值得本港借鏡。

8) 進行全港殘疾人士人數普查

長遠及全面的服務規劃及發展需要有實際數字做參考推算。在政府統計署即將展開就殘疾人士的人口及數據普查，聯會期望政府能有效掌握不同殘疾類別人士的現況，就未來可能遇到的挑戰制定合適的政策及配套。

2013 年 4 月 23 日